



证券代码:603838 证券简称: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8,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909 (C21VF0110)

CSDP/CSVD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唯新材料”)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2.50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东唯新材料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909 (C21VF0110)	3,000	1.48%-3.5%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1.48%-3.5%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CSDP/CSVD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499	1.51%-4.5%	47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51%-4.5%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CSDP/CSVD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501	1.5%-4.49%	48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1.5%-4.49%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内部控制如下:

-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东唯新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909 期 (C21VF0110),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3909 期(C21VF0110)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产品期限	91天
投资产品的额度	3,000 万元
起始日	2021 年 4 月 15 日
到期日	2021 年 7 月 15 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48%-3.5%
产品性质	本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指收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价格的波动挂钩或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投资者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

2.东唯新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凤岗支行 CSDP/CSVD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CSDP/CSVD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产品期限	47天
投资产品的额度	2,499 万元
起始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1 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51%-4.5%
产品性质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现金管理,募集的资金大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池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执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3.东唯新材料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凤岗支行 CSDP/CSVD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CSDP/CSVD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产品期限	48天
投资产品的额度	2,501 万元
起始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1 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5%-4.49%
产品性质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现金管理,募集的资金大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池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执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本次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合计为人民币 8,000 万元,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上述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风险控制分析

1.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风险等级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2. 在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全资子公司东唯新材料财务部门将建立理财产品台账,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ST 平能 公告编号:2021-016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0,000 万元-12,000 万元	亏损,10,387.88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比上年同期上升 3.73%-下降 15.52%	亏损,0.102 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额与上年度同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风险提示

-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规”)及相关过渡期安排,在新规施行前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以及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司,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其股票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在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执行以下安排:(1)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按照新规执行;(2)未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但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标准的,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并在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按照新规执行,未触及新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撤销其他风险警示;(3)未触及新规退市风险警示且未触及原规则暂停上市标准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4)未触及新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2020 年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根据具体情况对照上述规则执行。

2.2021 年 1 月 15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及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电力”)拟换股吸收合并并置能源,同时平庄能源拟将全部或部分资产和负债出售给国家能源集团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能源集团”)全资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且龙源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对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7 年 4 月 20 日	李庆萍	4,893,479.6573	金融服务业务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3 年 10 月 31 日	刘志钢	29,438,779.1241	金融服务业务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否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13,429,074.62	1,414,170,735.22
负债总额	354,434,521.03	355,671,988.28
净资产	1,058,994,553.59	1,058,498,74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30,777.72	56,599,425.28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且本次委托理财的产品类型为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期限较短,对公司及子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东唯新材料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2.50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 2020 年 7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20,990,000.00	20,990,000.00	168,466.32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31,068.49	0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30,000,000.00	114,575.34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013.70	0
5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177,320.55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	12,000,000.00	78,641.10	0
7	银行理财产品	21,170,000.00	21,170,000.00	305,370.00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013.70	0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50,000,000.00	743,561.64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59,041.10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80,821.92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19,657.53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24,000,000.00	74,564.38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26,000,000.00	85,657.53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24,000,000.00	71,276.03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26,000,000.00	235,025.75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76,117.81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	12,000,000.00	19,331.51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3,013.70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	12,000,000.00	32,449.32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24,000,000.00	199,075.07	0
22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26,000,000.00	221,256.44	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764,383.56	0
2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27,616.44	0
25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76,117.81	0
26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	13,000,000.00	44,876.71	0
2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50,000,000.00	441,095.89	0
2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10,000,000.00	56,712.33	0
29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00.00	24,000,000.00	92,712.33	0
30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	26,000,000.00	236,172.60	0
31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73,503.97	0
32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0.00	3,500,000.00	31,406.03	0
33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	13,000,000.00	23,934.25	0
3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50,000,000.00	376,027.40	0
3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000,000.00	56,575.34	0
36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	80,000,000.00	591,780.82	0
37	银行理财产品	21,480,000.00		21,480,000.00	
38	银行理财产品(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业房地产”)100%股权转让给宝利嘉普(深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嘉普”),本次交易的转让价款依据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并双方共同协商确定,价款为 65,500.00 万元人民币,转让价款将以现金方式收取,本次交易预计给公司带来的收益约为 49,683.08 万元,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	24,990,000.00		24,990,000.00	
39	银行理财产品	25,010,000.00		25,010,000.00	
4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000,000.00	48,493.15	0
41	银行理财产品	22,000,000.00		22,000,000.00	
42	银行理财产品	21,000,000.00		21,000,000.00	
4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50,000,000.00	
44	银行理财产品	3,590,000.00		3,590,000.00	
4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000,000.00	
4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50,000,000.00	
47	银行理财产品	24,990,000.00		24,990,000.00	
48	银行理财产品	25,010,000.00		25,010,000.00	
合计		1,349,790,000.00	1,061,720,000.00	6,901,247.56	288,07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笔最高投入金额				319,04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笔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63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5.6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88,07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1,930,000.00
	总理财额度				320,000,000.00

注:总理财额度为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合计额度,其中授权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不超过 7,000 万元,授权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含本次理财),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余额 288,070,000.00 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电力拟以现金购买国家能源集团其他下属公司持有的部分新能源业务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2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2021 年 3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2021 年 4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目前公司就本次交易所涉事项正在与交易对方、相关决策机构及公司所在地政府沟通。本次交易需取得拟出售资产交易对方国家能源集团内蒙古电力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有权决策机构通过;需取得拟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国家能源集团云南电力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甘肃电力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陕西电力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华北电力有限公司有权决策机构通过,若上述批准或核准无法取得,本次交易存在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此外本次交易需平庄能源股东大会、龙源电力股东大会、H 股类别股东会通过、国资监管部门、中国证监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如需)、香港联交所、深交所等有权监管部门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批准或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业绩预告根据财务部部门初步测算做出,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ST 平能 公告编号:2021-015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津深商北方有限公司收购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持续督导意见

2019 年 9 月 5 日,唐山中院依法裁定受理对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大集团”或“上市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庞大集团清算组担任庞大集团管理人(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进行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2019 年 11 月 20 日,有关方面经协商,签署了《关于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事宜之投资协议》,确定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商集团”),深圳市元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元维”)和深圳市国民运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运力”)组成的联合体为本次庞大集团重整的重整投资人。(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重整投资协议暨确定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2019 年 12 月 9 日,庞大集团召开了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与出资人组会议,分别表决通过了《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及其中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同日,唐山中院作出(2019)冀 02 破 2 号之十五《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庞大集团重整计划》。

根据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庞大集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自然人无偿让渡其所持有的 208,983.17 万股股票,由重整投资人及其关联方有条件受让,其中,控股股东庞庆华的关联自然人 裴文会、高杨、李新民、许志刚和李绍艳持有的合计 3,464.34 万股公司股票已完成让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控股股东庞庆华的关联自然人王玉生、武成、贺静云、孙志新和刘斌持有的合计 20,438.25 万股公司股票已完成让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本次权益变动,即天津深商北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商北方”、“收购人”)无偿受让庞庆华及关联自然人贺立新、杨晓光、裴文会、袁彩君、郭文义和杨家庆持有的合计 122,890.57 万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2%,系执行重整计划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行为,因此本次权益变动系在庞大集团重整计划框架下进行。

本次权益变动前,深圳市前海深商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商金控”)持有上市公司 10,000 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98%,深圳市国民运力数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通科技”)持有上市公司 24,033.5142 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2.35%,深商金控及数通科技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3.33%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收购人、深商金控及数通科技(合称“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156,924.08 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35%。

2020 年 6 月 5 日,深商北方与黄继宏(合称“信息披露义务人”)签订《委托协议书》,深商北方同意将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中的 1,228,905,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2.02%,包括上述股份因配股、送股、转增股等而增加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黄继宏行使,委托让渡股份的委托期限为协议签署之日起 36 个月。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本财务顾问”)作为本次收购的收购方财务顾问,持续督导期为收购人完成收购后的 12 个月。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深商北方与长城证券签订的《财务顾问协议》的有关规定,本财务顾问现就 2021 年第一季度所发生的对庞大集团影响较大的投资、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关联交易、主营业务调整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职工安置、收购人履行承诺等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公司影响较大的投资、购买或出售资产

公司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洛阳乐业)国有土地使用权被政府征迁的议案》同意对全资子公司洛阳栾城大乐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乐业”)坐落于瀾河回族区九都路与启明路交叉口的土地证编号为:洛市国用(2012)第 01000315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属建筑物的征迁事项;洛阳乐业与瀾河回族乡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3 月 3 日签署了《瀾河回族区政府周边区域搬迁项目(九都东路南侧地块)征收补偿协议》及《瀾河回族区政府周边区域搬迁项目(九都东路南侧地块)地亩补偿(拆除补偿)协议》,约定将洛阳乐业坐落在洛阳市瀾河区九都路与启明南路交叉口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附属建筑物转让。根据所签署协议本次征迁预计获得的补偿为 6,719.31 万元,预计实现税前利润约为 4,234.42 万元(最终数据以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为准)会对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